

证券代码：831370

证券简称：新安洁

公告编号：2022-060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 3.会议召开方式：通讯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延田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全体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意见。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与李晓东先生等人签署的《〈关于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公司与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关于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以及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403号），公司与相关各方协议确定，以人民币8,250.87万元总价（含税）转让公司所持有的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股权（对应1,201万股），其中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转让价款7,830.52万元（含税），李晓东先生向公司支付价款差额420.35万元（含税）。

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根据《框架协议》、《补充协议》、《资产购买协议》约定的原则，在充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前提下，处理本次股权转让相关事宜。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http://www.bse.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编号2022-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出具重庆汇贤优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相关事宜承诺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股权收购方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相关承诺函。具体为：

- 1) 关于所提供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函
- 2)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 3) 关于无关联关系的声明与承诺

- 4)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且不存在纠纷之承诺函
- 5)关于最近五年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
- 6)关于未泄露内幕信息及未进行内幕交易的承诺函
- 7)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的承诺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获取一定收益，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产品等。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如单个产品的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产品终止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重庆两江协同创新区 2022、2023 年明月湖公园项目”区域内的市政设施日常维护业务分包给关联方重庆市浩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分包价格暂

定为 52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http://www.bse.cn>)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22-06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豫湘、罗雄、黄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魏延田、赵晓光、王光强、彭劼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及汇贤优策其他股东与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

新安洁环境卫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